

清史稿

K249/a-42

4-4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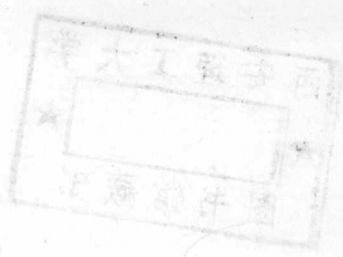
清史稿

趙爾巽等撰

第
四
二
冊
卷四五八至卷四七五(傳)

中華書局

新史稿



中國本國史

內部發行

清史稿

(第四十二冊)

趙爾巽等撰

*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中山人民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毫米 1/32·9 1/2 印張·163千字

1977年8月第1版 1977年8月廣東第1次印刷

統一書號: 11018·632-42 定價: 0.86元

清史稿卷四百五十八

列傳二百四十五

徐延旭 唐炯 何璟 張兆棟

徐延旭，字曉山，山東臨清人。咸豐十年進士，出知廣西容縣。師克潯州，與有功，累晉知府。同治九年，除知梧州。光緒三年，遷安襄荊鄖道。八年，晉廣西布政使，命督辦海防，得專奏事。時法人謀占全越，巡撫張之洞、侍讀張佩綸先後疏薦堪軍事。會南定陷，朝命出鎮南關，與提督黃桂蘭、道員趙沃籌防，未行，越官劉永福戰勝懷德府紙橋，狀其績以上。

九年，出關，至北寧而還，頓龍州，被命爲巡撫，敕趣永福規河內。延旭上部署防守狀，略云：「固廣西邊疆，必守北寧；固雲南邊疆，必守山西。左軍前鋒分駐北寧、涌球，去城止十二里。一旦有事，援之則無辭於法，聽之則有慙於越。不如徙軍入城，城固我儲糧屯戍。」

所也。並簡銳扼浪泊湖北岸，爲山西聲援，別募勇百人扼月德江，與陸軍相表裏。」附請吏部主事唐景崧留軍。

初，法人犯順安，越未敗，遽乞和。延旭奏言：「越人倉卒議和，或謂因故君未葬，冀緩須臾，或謂因廢立嫌疑，朋興黨禍。越臣黃佐炎等錄寄和約，越誠無以保社稷，中國又何以固藩籬？」劉永福現駐山西，法人擬益師往攻，請毋撤兵，用警戎備。」越王阮福昇嗣位，遣使告哀，並懇允其詣闕乞封，復具和約二十七條及黃佐炎稟，上之樞府。左宗棠檄前布政使王德榜募勇扼桂邊，朝命受延旭節度。

其冬，力疾再出關，駐諒山，趣軍進取，分襲海陽、嘉林綴敵勢，並請撥船嚴扼海口，斷其出入：諭仍力守北寧。於是令左軍黃桂蘭、右軍趙沃協防其地。適山西陷，延旭猶慮兵力薄，復遣使入關募勇，通舊五十餘營，厚集於此。隨令廣間諜，安地營，禁擾民，嚴冒餉，然沃等皆寡識，桂蘭尤侈汰，與越官張登壇日事宴樂。登壇故通法，嗣以有卻洩其事。上命延旭罷登壇，或囚而殺之，延旭以力不能制而止。日唯籌軍火濟師，以爲兵力厚，可恃以無恐。桂蘭復希風指，侈談部下能戰，延旭益信之，遂六上書請戰。上不許，敕保守未失陷地，毋貪功。

十年，法軍陷扶良，三路攻北寧，桂蘭潰奔太原。李鴻章電奏失守，延旭猶上言：「西聯

滇軍，東防江口，北寧斷無他虞。」上責其飾詞。會岑毓英抵保勝，部署邊外各軍，遂命延旭軍屬之。初，延旭之任西撫也，未及兩月，亦知桂蘭等未可恃。嗣以臨敵易將，操之急，易生變，以故誥誡備至，而桂蘭等且縱兵剽奪，越民不堪命，忿滋甚。是役也，羣反噬，城廼陷。延旭上其欺飾狀，並自糾請治罪。上怒，詔革職留任。

法軍乘勝入芹驛關，復命力扞之，毋再失。延旭以景崧護軍收殘兵，更約束，令駐屯梅。時諒江、朗山、狼甲相繼屠潰，諒山教民且蠢焉思動。延旭鑒覆轍，嚴禁防軍向越官索夫米，有伐一草一木者斬，越民仍不知感。適德榜至，勸延旭勉自支振，圖再舉。於是更嚴勒粵軍，仿楚勇制，力求後效。而逮問之命下，吏議斬監候，改戍新疆。追論舉主之洞、佩綸，均被訶責。延旭未出都，病卒。子坊，自有傳。

唐炯，字鄂生，貴州遵義人。道光二十九年舉人，訓方子。訓方督師金口，炯馳數千里省視。越夕難作，倉皇奉遺疏謁曾國藩，得代奏。武昌復，求遺骸歸葬。桐梓亂民起，治鄉團禦之。服闋，入貲爲知縣，銓四川。

咸豐六年，署南溪。值滇寇李永和蠢動，藍朝柱應之，陷敘州，吏士皆恐。炯迺訓練兵壯，晨夜徼循，人心稍靖。有爲寇所獲者，縱之還，曰：「爲我語唐青天，決不犯南溪一草一

木！炯領兵偪弔黃樓，單騎入營，諭以利害，朝柱款附。永和改犯犍爲，炯馳救，壁不動，俟其懈乘之，寇狂奔，自相犇藉。旋與楚軍解成都圍。八年，檄署綿州事。時郫、彭軍事棘，調還省防守。炯謂得黑窩盜虛實，請限八日畢迺事，果如所言。除知夔州，未上，踰月，永和圍綿城，炯掘壕登陴，民助糗糧。炯居城三月，不下，誓死守，援至，圍始解。已而湘、黔軍閬州署，駱秉章劾罷之。事白，仍治軍。同治改元，統安定營。會石達開圍涪州，與劉嶽昭期會師，擊走之。其夏，石黨窺綦江。炯聞警馳援，燔其壁，寇潰，大破之長寧。以疾還成都。秉章詢寇勢，時寇退滇邊，聲入黔，炯曰：「此誘我軍東下耳。彼必走夷地，乘虛入川，寧越宜警備。」俄而寇入紫地，復請遣唐友耕軍大渡河扼之。達開返西岸，退爲保夷所窘，食盡乞降，梟誅之。明年，權綏定府，區邑爲八路，路若干場，場若干寨，置寨總，行記善惡法，月朔上其簿親判之；又立書院二，社學八十餘；境內稱治，下其法他縣。越二年，赴陝佐治營田。擒首張總愚犯新豐，大敗之。

六年，四川總督崇實命率師入黔。黔患貧瘠，崇實先問以理財策，炯曰：「理財莫若節用，節用莫若裁勇，裁勇莫若援黔。」崇實然其言，遂以軍事屬之。連破偏刀、水上、太平、黃飄、白堡，擒斬王超凡、劉儀順，降潘人傑、唐天佑，皆積寇也；又克平越、甕安、黃平、清平、

麻哈遷道員，賜號法克精阿巴圖魯。嗣爲吳棠所劾，還蜀。

光緒四年，丁寶楨督四川，令佐治鹽筴，旋補建昌道。六年，署鹽茶道，條上善後六事，謂：「發引必先新後舊，徵稅必先課後引，收發鹽引，責成鹽道；改代引張，責成州縣；繳殘則嚴定期限；辦公則優給公費。」議行，凡百餘年引目渾殽、款項轆轤諸弊，至是盡革，語具鹽志。八年，張之洞、張佩綸先後奏薦堪軍事，於是擢雲南布政使。炯率川軍千人駐關外，

滇軍悉歸節度。既蒞事，裁夫馬，治廠務，併釐卡，清田糧，民困少蘇。

法人奪我越南，被命赴開化防守，卽於軍前除巡撫。誤聞將議和，亟還省履任。上大怒，褫職逮問，刑部定讞斬監候。久之，上意解，三歷秋審，赦歸。左宗棠臚其治行上於朝，命成雲南，交岑毓英差序。十三年，賞巡撫銜，督辦雲南礦務，偕日本礦師躬履昭通、東川、威寧銅鉛各廠，疏陳變通章程，又歷請減免貴州鉛課，豁免雲南礦廠官欠民欠，並報可。惟經營十五年，僅歲解京銅百萬斤，爲時論所譏。三十一年，謝病歸。三十四年，以鄉舉重逢，晉太子少保。踰歲卒，年八十，卹如制。

何璟，字小宋，廣東香山人。父曰愈，見循吏傳。璟，道光二十七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編修，轉御史。咸豐七年，英人陷廣州，總督葉名琛獲譴罷，而巡撫柏貴等罪相埒，譴弗及，

時論譁然，璟迺分別上其謬誤狀。明年，英艦入津沽，疏陳戰守要略，先後抗論外務，疏凡八上。遷給事中。十年，出爲安徽廬鳳道。同治二年，遷按察使。捻至，與總兵喻吉三隨方應禦，寇不得逞。四年，晉湖北布政使。逾歲，到官，值黃陂飢歉，民就食江、漢，便宜發帑金濟之。九年，擢福建巡撫，歷山西、江蘇。遭父憂，服闋，起閩浙總督。

光緒三年，備日本議起，治海防，飭戎政。其夏患水祲，日坐城上督拯難民，凡閱七晝夜，釀金恤之。水退，濬洪塘江，導支流入海，後患稍殺。五年，兼署巡撫。時日本議廢琉球，數以兵艦浮閩、滬。璟以臺灣地當要衝，基隆尤扼全臺形勝，迺調集輪舶，增募兵勇，建築礮臺，備不虞。

九年，法越事起，海防戒嚴。璟令總兵張得勝等分扼諸郡，提督孫開華等分扼臺、澎，並檄楊在元署臺灣鎮，助防守。明年，又上福、廈、臺益船募卒狀，上皆勗勵之。已而會辦軍務，張佩綸至，事皆專決，視璟等若屬吏；又嚴劾在元貪謬，璟坐疏忽，干吏議。以是益畏事之，不敢爲異同。佩綸調舟師衛船局，璟亦以礮布衙署自衛。廷旨以閩事亟，諄諄諭固守。逮戰書至，璟告佩綸曰：「明日法人將乘潮攻馬尾矣！」佩綸弗聽。舟師大挫，璟欲馳援，而臨浦無舟可濟，株守省城，卒致閩事日壞，然猶左袒廣勇，雖逃不問，頗爲時訾議。迺飛章自劾，而廷旨已先召還京。尋御史亦劾其關冗，部議褫職。十四年，卒。

張兆棟，字友山，山東濰縣人。道光二十五年進士，銓刑部主事，累遷郎中。出知陝西鳳翔府，蒞事三月，而回寇竊發，迺募鄉兵捍之。無何，城被圍，寇且掘長壕圖久困，兆棟晨夕登陴慰勞守者。寇轟潰西南城，蟻附上，兆棟躬冒矢石，戰甚力，寇不得逞。益固結紳民，誓堅守，閱十有六月，援師至，圍始解。超授四川按察使。咸豐四年，調廣東，遷布政使。左宗棠治軍嘉應，餽運阻絕，兆棟殫心籌畫，給食不乏。歷安徽、江蘇，皆稱職。

九年，擢漕運總督。時運河久廢不緝，兆棟慮海警阻漕，爲上治河濟運狀，稱旨。十一年，再調廣東。粵俗嗜博，闖姓害尤烈，疏請禁止，報可，而總督英翰曲徇商人請，弛其禁。兆棟劾之，落職，遂兼攝總督事，禁益嚴，終其任，粵吏無敢言闖姓者。光緒四年，母憂歸。服闋，起福建巡撫。

十年，法越事起，法艦窺臺、閩。張佩綸銜命會辦閩防軍務，兆棟畏其饒，曲意事之，日謁如衙參。佩綸虛飾勝狀，詔發萬金犒兆棟軍。兆棟且疏劾大員謀遁，意指何璟也，朝旨令據實以聞。已而事亟，已亦微服匿民間，數日略定，復出任事。璟罷，兆棟兼總督，朝廷論馬尾失守罪，褫職。十三年，卒於閩。宣統元年，復官。

清史稿卷四百五十九

列傳二百四十六

馮子材 王孝祺 陳嘉 蔣宗漢 蘇元春 馬盛治

王德榜 張春發 蕭得龍 馬維騏 覃修綱 吳永安

孫開華 朱煥明 蘇得勝 章高元 歐陽利見

馮子材，字翠亭，廣東欽州人。初從向榮討粵寇，補千總。平博白，賜號色爾固楞巴圖魯。改隸張國樑麾下，從克鎮江、丹陽，嘗一日夷寇壘七十餘。國樑拊其背曰：「子勇，余愧弗如！」積勳至副將。國樑歿，代領其衆。取溧水，擢總兵。

同治初，將三千人守鎮江。時江北諸將多自置卡樵釐稅，子材曰：「此何與武人事？」請會國藩遣官司之。所部可二萬，餉恆詘，無怨言。蒞鎮六載，待士有紀綱，士亦樂爲所用。寇攻百餘次，卒堅不可拔。事寧，擢廣西提督，賞黃馬褂，予世職。赴粵平羅肅，移師討黔

苗，克全茗、感墟。九年，出鎮南關，攻克安邊、河陽，凱旋，再予世職。光緒改元，赴貴州提督任。七年，還廣西。明年，稱疾歸。

越二年，法越事作，張樹聲蘄其治團練，遣使往趣駕。比至，子材方短衣赤足、攜童叱犢歸，啓來意，卻之。已，聞樹聲賢，詣廣州。適張之洞至，禮事之，請總前敵師于衛粵、桂。逾歲，朝命佐廣西邊外軍事。其時蘇元春爲督辦，子材以其新進出已右，恆悒悒。聞諒山警，亟赴鎮南關，而法軍已焚關退。龍州危棘，子材以關前隘跨東西兩嶺，備險奧，迺令築長牆，萃所部扼守，遣王孝祺勦軍其後爲犄角。敵聲某日攻關，子材逆料其先期至，迺決先發制敵。潘鼎新止之，羣議亦不欲戰。子材力爭，親率勦軍襲文淵，於是三至關外矣。宵薄敵壘，斬虜多。

法悉衆分三路入，子材語將士曰：「法軍再入關，何顏見粵民？必死拒之！」士氣皆奮。法軍攻長牆，次黑兵，次教匪，礮聲震山谷，槍彈積陣前厚寸許。與諸軍痛擊，敵稍卻。越日復涌至，子材居中，元春爲承，孝祺將右，陳嘉、蔣宗漢將左。子材指麾諸將使屹立，遇退後者刃之。自開壁持矛大呼，率二子相榮、相華躍出搏戰。諸軍以子材年七十，奮身陷陣，皆感奮，殊死鬪。關外游勇客民亦助戰，斬法將數十人，追至關外二十里而還。越二日，克文淵，被賞賚。連復諒城、長慶，擒斬三畫、五畫兵總各一，乘勝規拉木，悉返侵地。

越民苦法虐久，聞馮軍至，皆來迎，爭相犒問，子材招慰安集之，定剿蕩北圻策。越人爭立團，樹馮軍幟，愿供糧運作嚮導。北寧、河內、海陽、太原競響，子材亦毅然自任。於是率全軍攻郎甲，分兵襲北寧，而罷戰詔下，子材憤，請戰，不報，迺挈軍還。去之日，越人啼泣遮道，子材亦揮涕不能已。入關至龍州，軍民拜迎者三十里。命督辦欽、廉防務，會辦廣西軍務，晉太子少保，改三等輕車都尉。

十三年，討平瓊州黎匪，降敕褒嘉。調雲南提督，稱疾暫留。二十年，加尚書銜。值中日失和，命募舊部至江南待調發。和議成，還防。二十二年，赴本官。二十六年，入省籌防，會拳亂作，請募勁旅入衛，上嘉其忠勇，止之。逾歲，調貴州。二十八年，病免。明年，廣西土寇蠡起，岑春煊請其出治團防。方募練成軍，率二子以進，而遽疾困篤。未幾，卒，年八十六，謚勇毅，予建祠。

子材軀幹不逾中人，而朱顏鶴髮，健捷雖少壯弗如。生平不解作欺人語，發餉躬自監視，偶稍短，即罪司軍糈者。治軍四十餘年，寒素如故。言及國樑，輒涖涖淚下，人皆稱爲良將云。

王孝祺，本名得勝，安徽合肥人。初入淮軍，以敢戰名。從李鴻章規三吳，積勳至守備。又從張樹聲克常、昭諸城，釋平湖圍，歷遷副將。論克宜、荊、溧、嘉、常功，擢總兵，賜

號壯勇巴圖魯。從援浙，連下湖州、長興。是時，樹聲弟樹珊攻湖北德安陣亡，坐失主將，貶秩。戰敗東捻，復故官。西捻平，晉提督，更勇號爲博奇。旋赴山西防河，大搜馬賊。值晉飢，斥家財以濟，民德之，賊所竄匿，輒先誦以告。事寧，賜頭品秩。光緒六年，樹聲督兩廣，奏自隨。歷署潮州、碣石總兵。九年，徙右江鎮，主欽、廉防務。

明年，潘鼎新來乞師，領勤軍赴龍州，而鼎新已遁，迺從子材詣鎮南關截潰勇。宵襲文淵，入街心，馬踣，亟易騎，率死士繞山後，攀崖上，破二壘。俄而法軍分路入，直攻關前隘，復自後路仰擊，敵稍卻。李秉衡集諸將舉前敵主帥，孝祺曰：「今無論湘、粵、淮軍，宜並受馮公節度。」秉衡稱善。右路者西嶺也，其部將潘瀛袒臂裸體，衝入敵陣，故傷亡獨多。至日暮，孝祺擊敗之，奪三壘而還。攻諒城，瀛執幟先登，併力克之，城復。取太原，予世職。明年，授北海鎮總兵。二十年，賞雙眼花翎。逾歲，謝病歸。越四年卒，卹如制。

陳嘉，字慶餘，籍廣西荔浦。從蘇元春征黔苗，累勳至副將，賜號訥思欽巴圖魯。平六洞，擢總兵，調赴湖南守寶慶。鼎新撫廣東，嘉引兵從。抵思恩，值土寇嘯亂，計擒其魁莫思弼，誅之。

法越之役，率鎮南軍出關扼谷松。敵至，礮甚猛，退頓堅老，已而戰船頭、陸岸，皆捷。法軍據紙作社，師設伏誘之，嘉出挑戰，敵悉衆迎拒，戰方酣，元春隱兵起，斬法將四人，兵

二百八十餘。捷入，賞黃馬褂，授貴州安義鎮總兵。未幾，法軍大舉寇堅老，鏖戰數晝夜，被重創仆地，左右掖之去，既覺，磨刀叱退，仍奮擊敗之。逾歲，法軍薄長牆。左路卽東嶺，嘉爭其三壘，宗漢繼之，七上七下，嘉被創者四，氣不少沮。孝祺自西來援，合擊之，遂奪還。以次復文淵、諒山，進規谷松，力疾赴前敵，詔嘉之，賜頭品秩，予世職。創發，卒於軍，年未五十，諡勇烈。

蔣宗漢，籍雲南鶴麗。同治初，回寇入境，方居憂，其會馬金寶逼令受先鋒印，佯以終制辭。潛歸里，至江干，無舟可濟，追騎將及，仰天祝曰：「苟得留身報國，當建此橋。」果得浮槎以免。既貴，成金龍橋，亙數百丈，行旅至今賴之。初隸楊玉科麾下，每戰輒爲先鋒。從攻豬供箐，其下有吳家屯，爲寇儲糧地，備輿阻。宗漢問道得大溜口，率死士百，縋幽鑿險，忍飢抵壁下，置藥桶，設伏線，潛出約師，火發，大敗之，繇是知名。又從玉科迭下各郡邑，積勳至副將，賜號著勇巴圖魯。戰小圍埂，勒馬挺矛，當者輒靡。岑毓英見而歎曰：「真虎將也！」大理平，擢提督，賞黃馬褂。攻錫臘、順寧，皆先據要險，設伏敗敵。人皆謂其善謀云。事寧，更勇號圖桑阿。克雲州，署騰越鎮總兵。攻克烏索，授順雲協副將。

光緒改元，英緡譯官馬嘉理入滇邊，抵戶宋河遇害，坐疏防，鐫秩付韜。明年，復騰越，起副將。五年，靖遠平，復故官。法越之役，率廣武軍出關，功與嘉埒。和議成，賜頭品秩，

除貴州遵義鎮總兵。二十年，賞雙眼花翎。二十六年，署提督，調雲南。越二年，還貴州，予實授。明年，卒，予建祠。

蘇元春，字子熙，廣西永安人。父德保，以廩生治鄉團，禦寇被害，州人建祠祀之。元春誓復仇，從湘軍。同治初，隨席寶田援贛、皖、粵，累功至參將，假歸。六年，領中軍征黔苗，破荊竹園，賜號健勇巴圖魯。連克要隘，更號銳勇。八年，統右路軍，值思州苗犯鎮遠，復擊卻之，進復清江，擢總兵。黃飄之役，黃潤昌戰死，元春馳救，亦敗退，干吏議。克施秉，復故官。九年，攻施洞，拔九股河，又改法什尙阿勇號。薄台拱，苗遁走，晉提督。明年，復丹江、凱里，軍威益振，賞黃馬褂。以次下黃飄、白堡，驛道始通。逾歲，循清水而南，所至輒靡，惟烏鴉坡猶負固。復自東南破張秀眉砦。殘苗將北走，黔軍遏之河干。元春麾軍馳之，截寇爲二，斬數千級，降三萬餘人，苗皆悉平。元春留頓其地，撫降衆。論功，予雲騎尉。全黔底定，賜頭品秩。光緒初，平六洞及江華瑤，被賞資。

十年，和議中變，法人大舉攻桂軍。潘鼎新薦其才，詔署提督。遂率毅新軍駐谷松，取陸岸，鏖戰五晝夜。上嘉其勇，命佐鼎新軍，再予騎都尉。規紙作社，敵緣江築壘，夜將半，師設伏誘之，其左樹木幽深，元春隱兵其中，敵至，於是夾擊，大破虜。旣而法人犯谷松，